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电镀1线、废水车间改造项目安全预评价		
委托单位	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09月06日，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骏功路15号，法定代表人：AKAMI HIDEO（赤见秀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76403856XC，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仪器仪表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汽车零配件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该公司现有2条电镀线，其中电镀1线于2004年建设完成投入生产，已有16年，设备老化及10年前的设计技术已无法满足市场的变化和客户的品质要求。且产能低下，与竞争对手比较已无优势。为了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大影响力，顺应公司长远发展，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投资5673万元人民币对电镀1线及其配套的废水车间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拆除旧的电镀1线，在原有的电镀1线位置（位于一期厂房内），并占用组装1车间、组装2车间及部分仓库区域上新建电镀1线。同时为满足环保方面关于废水标准要求，在原有的设备用房内，占用材料放置场、挂具制作室及部分空压机室改造成废水车间。

项目组长	谢雄英
项目组成人员	韩效栋、赵文朋
报告审核人	游海
过程控制负责人	潘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情况，技改区域情况

评价结论：

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电镀1线、废水车间改造项目在设计、施工和生产过程中如果能够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相应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做到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三同时”，确保各项安全措施有效的条件下，评价组认为四维尔丸井（广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电镀1线、废水车间改造项目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相关安全标准、规范的基本要求，其安全程度是可以接受的，其风险程度是可控的，符合建设项目对安全条件的要求。



厂区大门



厂外骏功路